註冊自动梯承办商季度表现评级

(评核期：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 (注 1)

(次序按服务质素表现评级及承办商的英文字母排列)

承办商名称	承办商编号	安全表现评级 (註 2)	服务质素表现评级 (註 2)
安力电梯有限公司	REC92003	★	★★★★★
宏照工程有限公司	REC95003	★	★★★★★
汇力电机工程有限公司	REC04002	★	★★★★★
品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REC01002	★	★★★★★
展伟工程有限公司	REC05001	★	★★★★★
其士(香港)有限公司	REC69001	★	★★★★★
振明工程有限公司	REC99005	★	★★★★★
稼达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REC85001	★	★★★★★
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REC87005	★	★★★★★
日立电梯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REC67001	★	★★★★★
好历香港升降机有限公司	REC80001	★	★★★★★
捷高电梯有限公司	REC97001	★	★★★★★
三菱电梯香港有限公司	REC88002	★	★★★★★
力建电梯香港有限公司	REC91002	★	★★★★★
联兴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REC97004	★	★★★★★
迅达升降机(香港)有限公司	REC74002	★	★★★★★
新辉机械有限公司	REC02001	★	★★★★★
台日电梯(香港)有限公司	REC10001	★	★★★★★
达辉工程有限公司	REC00001	★	★★★★★
捷运电梯有限公司	REC94001	★	★★★★★
富来工程有限公司	REC99001	★	★★★★
富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REC85004	★	★★★
通力电梯(香港)有限公司	REC87001	★	★★★

奥的斯电梯(香港)有限公司 (注 3)	REC75003	★	★★★
星玛电梯(香港)有限公司	REC04001	★	★★
蒂森克虏伯电梯(香港)有限公司	REC96001	★	★
耀天工程有限公司	REC03002	★	

注 1:
表现评级列表内只显示在评核期间内有 5 部或以上自动梯被机电署巡查的承办商的表现。换言之，在评核期间内只有少于 5 部自动梯被机电署巡查的承办商[见附表(a)]及未有保养任何自动梯的承办商[见附表(b)]，他们的表现并不包括在表现评级列表内。

(a) 在评核期间内被机电署巡查少于 5 部自动梯的承办商：

承办商名称	承办商编号
—	—

(b) 在评核期间内未有保养任何自动梯的承办商：

承办商名称	承办商编号
好历(香港)有限公司	REC79001
香港铁路有限公司	REC78002
菱电电梯有限公司	REC64001
长安工程有限公司	REC73002

注 2:

评级	服务质素表现
★+ ★★★★★	在最近连续两季评级公布结果，安全和服务质素方面均没有发现问题（最近连续两季评级公布结果取得「安全之星」及服务质素表现获 100 分）
★+ ★★★★	安全和服务质素方面均没有发现问题（本季评级公布结果服

	务质素表现获 100 分）
★+ ★★★	安全方面没有发现问题和服务质素表现获 90 至 99 分
★+ ★★	安全方面没有发现问题和服务质素表现获 80 至 89 分
★+ ★	安全方面没有发现问题和服务质素表现获 70 至 79 分
★	安全方面没有发现问题和服务质素表现获少于 70 分

注 3:
因应 2017 年 3 月 25 日旺角朗豪坊商场的自动梯事故，注册自动梯承办商「奥的斯电梯(香港)有限公司」已于 3 月 27 日被扣减表现评分共 30 分。2017 年 4 月公布的注册自动梯承办商季度表现评级将会反映该承办商被扣减表现评分后的表现。